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连师专纪〔2021〕10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五届 “校园廉洁文化活动周”活动的通知

各党总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廉洁文化的教育和导向作用，扎实推进我校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廉洁文化传播，积极营造廉荣贪耻的校园氛围。经研究，在全校组织开展第十五届“校园廉洁文化活动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校纪委

承办单位：初等教育学院党总支、学前教育学院（音乐学院）党总支、文学院党总支、美术学院党总支、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海洋港口学院党总支、数学与信息工程学院、外语与商务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党总支、体育学院党总支。

二、活动主题

清廉校园 你我同行

三、活动对象

全校师生员工

四、活动内容

（一）廉洁摄影大赛

- 1.承办单位：初等教育学院党总支
-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 3.范围：全校师生

（二）廉洁文化手工作品征集（手绣、粘土、折纸类）

- 1.承办单位：学前教育学院（音乐学院）党总支
-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 3.范围：全校师生

（三）廉洁文化作品征集（硬笔、软笔类）

- 1.承办单位：文学院党总支
-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 3.范围：全校师生

（四）廉洁文化作品展（插画类）

- 1.承办单位：美术学院党总支
-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 3.范围：全校师生

（五）廉洁征文大赛

- 1.承办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 2.比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3.范围：校 2020 级新生

(六) 树叶贴画类作品大赛

1.承办单位：海洋港口学院党总支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3.范围：全校师生

(七) 微视频征集大赛

1.承办单位：数学与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3.范围：全校师生

(八) 手抄报大赛

1.承办单位：外语与商务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党总支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3.范围：全校师生

(九) 廉洁文化知识竞赛

1.承办单位：体育学院党总支

2.大赛时间：10月中旬—11月中旬

3.范围：全校师生

五、作品报送要求

(一) 本次活动在全校范围广泛开展，活动资料和推荐作品报送以党总支为单位。

(二) 请各单位在认真初选的基础上，按照要求，将开展活动的材料及开展活动的电子文档报送相关承办单位。

(三) 廉政文化作品报送要求：报送作品为自创，坚决杜绝弄虚作假的行为。

六、活动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党总支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本次活动的组织领导，紧密联系本单位的工作实际，明确责任，认真组织实施，确保活动扎实开展，并于11月18日前将相关活动情况报校纪检室（玫兴楼 A113），联系人：任翔（621839）。

(二) 强化宣传引导。各党总支要加强宣传，广泛发动师生员工积极参与，为活动营造氛围。

(三) 坚持公平规范。在活动组织过程中，要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坚决杜绝弄虚作假的行为，报送作品必须是本单位师生员工自创，如有抄袭取消参评资格。

七、评优评奖

各项活动设一、二、三等奖，对活动开展较好的党总支颁发优秀组织奖，由校纪委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其他未尽事宜由纪检室负责解释。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10月18日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18日印发
